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公告编号：临 2021-018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新签合同情况及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 年 4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归为土木工程建筑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建筑》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2020 年 10-12 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2020 年第四季度新签项目情况

业务类型	2020 年 10-12 月新签项目数量（个）	同比变动（%）	2020 年 10-12 月新签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同比变动（%）
房屋建设	6	500	6,612.71	-21.54
合 计	6	500	6,612.71	-21.54

二、2020 年 1-12 月累计签订项目情况

业务类型	2020 年 1-12 月累计签订项目数量（个）	2020 年 1-12 月累计签订项目合同金额（万元）
房屋建设	14	91,707.86
合 计	14	91,707.86

三、2020 年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 4 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6 日

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6 日 15:00 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8.0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谢思敏	√
8.02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周清杰	√

(一)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 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五)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五)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1 年 5 月 6 日 15:00 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1/4/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 2021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6: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 210 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柳彬；

邮政编码：101318。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2 人
8.0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谢思敏	
8.02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周清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 2021-011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4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董事长赵志齐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074,426.7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58,269,404.00 元，扣除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 0 元，2020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67,343,830.77 元。公司拟进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20 年末 3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00,000.00 元。

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赵志齐先生、韩剑先生、李斗先生回避表决）。

八、《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九、《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公司 202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一、《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三、《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四、《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本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本次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十五、《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5 月 7 日下午 14:00 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 4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议案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 2021-012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00 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4 层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焦晓晶女士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对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部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将导致公司 2019 年年度归母净利润增加 6,623,347.18 元，约占更正前公司 2019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 27.72%，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公司 2020 年一季度、2020 年半年度、2020 年三季度总资产不变，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不变，归母净利润不变。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置业”）为了更加详实的反映公司资产的变动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其所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经公司聘请的中致信国际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的《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拟编制财务报告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其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致信评报字（2021）第 0002 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资产账面净值 12,834.6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9,969.18 万元，需计提减值准备 2,865.51 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符合公司上述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全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五、《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六、《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进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20 年末 3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000,000.00 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七、《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体监事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企业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合理控制了各种风险，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

(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三)2020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要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八、《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九、《公司 202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此议案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置业”）需计提减值准备 2,865.51 万元。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瑞置业为了更加详实的反映公司资产的变动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因编制财务报告涉及其所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经测试，空港融慧园 1 号 1-11 层投资性房地产（包含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下车库）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中致信国际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拟编制财务报告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其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致信评报字（2021）第 0002 号）。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资产账面净值 12,834.69 万元，可回收金额为 9,969.18 万元，需计提减值准备 2,865.51 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天瑞置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2020 年度天瑞置业净利润减少 2,865.51 万元，所有者权益减少 2,865.51 万元。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2,865.5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 2,865.51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对于天瑞置业空港融慧园 1 号 1-11 层投资性房地产（包含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下车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进一步列表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空港融慧园 1 号 1-11 层投资性房地产（包含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下车库）
账面价值	12,834.69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9,969.18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评估公司本次评估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来确定可收回金额。其中公允价值按照特估房地产使用的评估方法来计算，因此天瑞置业依照评估结果计提了投资性房地产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四条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数额	2,865.51 万元
计入的报告期间	2020 年 1-12 月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我们同意将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上述实际情况，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防范财务风险，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符合公司上述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空港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空港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拟编制财务报告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其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1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据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34.29 元/股调整为 33.5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2020-023）。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48 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7,785 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48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3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A”，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37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90%，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其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8,895 股；8 名激励对象 2020 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B”，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其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4,220 股。上述需要作废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3,115 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作废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因考核原因不能完全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43,115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025）。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3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柏楚电子”）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柏楚电子《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 34.29 元/股调整为 33.55 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2019 年 12 月 10 日，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金鉴中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3、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与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9-013）。

4、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5、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9-014）。

6、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7、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